# 与时俱进 求实创新 大手笔绘制司法行政工作新蓝图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：2024-11-24

*宁波市鄞州区（原浙江省鄞县，xx年4月19日经国务院批准“撤县设区”而设立为宁波市鄞州区）地处浙江省东部沿海，下辖20个镇（乡、街道），东、西、南三面与宁波市老城区接壤，全区面积1381平方公里，海岸线长25.66公里，总人口75.57万，...*

宁波市鄞州区（原浙江省鄞县，xx年4月19日经国务院批准“撤县设区”而设立为宁波市鄞州区）地处浙江省东部沿海，下辖20个镇（乡、街道），东、西、南三面与宁波市老城区接壤，全区面积1381平方公里，海岸线长25.66公里，总人口75.57万，xx年财政收入达37.2亿元，综合经济实力位居全国百强县前列。我局现有在编干部职工27人，其中党员20人，全部达到大专以上文化程度（其中本科11人），全区有1家公证处、4家律师事务所和15家法律服务所。几年来，鄞州区司法局在上级司法行政部门的关心指导下，紧紧围绕党委、政府的中心工作，突出抓基础、抓重点、抓特色、抓落实，以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为总纲，以确保社会政治稳定为中心，以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为重点，以优质、高效的法律服务为手段，以队伍建设为根本，在工作内容上求实、创新，在工作层次上争先、创优，积极发挥司法行政机关法制宣传、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职能，实现了司法行政工作的再创新、再提高，为改革、发展、稳定和建设现代化强区作出了新的贡献。

几年来，我局队伍建设结出了丰硕的成果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考核中每年都被评为优秀，局党支部也连续5年被评为优胜单位。在荣获省级先进集体和集体三等功的基础上，1997年又荣获集体二等功；局属各部门（单位）分别 5 次荣获集体三等功，并多次被评为市以上文明单位，1999年古林镇法律服务所被命名为部级文明法律服务所。1999年，我局被授予宁波市帮教安置工作先进集体。xx年，被省司法厅授予“人民满意司法行政单位”称号。xx—xx连续三年被宁波市司法局评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“创一流奖”单位。xx年12月，被人事部、司法部联合授予“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”荣誉称号，xx年9月，又被司法部授予“全国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调解工作先进单位”荣誉称号。xx年5月，集仕港司法所被司法部、中国残联联合授予“残疾人维权示范岗”荣誉称号。xx年2月，钟公庙街道司法所被最高人民法院、司法部联合授予全国“人民调解工作模范司法所”荣誉称号。xx年8月，五乡镇明伦村被司法部、民政部联合授予“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”荣誉称号。

一、切实加强干警队伍建设，全方位提升干警整体素质

（一）班子建设。近年来，我局以“三个代表”的重要思想为指引，深入贯彻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以加强领导班子建设为关键，以提高干警思想政治素质和执业水平为重点，以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和健全有关规章制度为 保障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努力提高广大干警特别是局班子成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。局党组以突出班子核心、凝聚全局合力为抓手，把创建干警满意的领导班子放在首要的位置，自我加压，提出了“学习理论好、精通业务好、作风深入好、廉洁自律好、团结协作好”的五个标准并努力付诸行动。班子内部自始至终坚持了民主集中、团结协作、勤政廉洁和求真务实四原则，体现出了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。

（二）队伍建设。在抓好班子建设的同时，突出思想政治建设，努力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。始终坚持每周一次的全体干警学习日制度，以各种主题活动为载体，进一步抓好干警队伍综合素质教育。广开学习教育渠道，大力开展学历教育和更新知识培训，鼓励干警学习深造，不断提高基本技能，以适应新时期司法行政工作的需要。同时注重加强制度建设，用制度来规范人，先后制订完善了局规范化管理制度。在建立干部谈话、函询、诫免等制度的基础上，还推出了思想政治工作“提醒服务”，有效地防止各类腐败现象的发生。通过以上措施，有力地推动了队伍建设，干警责任心普遍增强，自律性提高，机关秩序井井有条，建立起了一个民主、团结、有战斗力的集体，促进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二、扎实推进法制宣传教育工作，努力营造依法治区良好氛围

（一）普法宣传教育。“四五”普法伊始，我局抓住契机，围绕“突出重点，面向基层，巩固成果，创新发展”的工作方针，扎实有效地开展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。在普法工作中，精心组织，全面启动“四五”普法各项工作，建立依法治区普法教育工作联络员制度，组建全区普法讲师团和联络员队伍，广泛开展“四五”普法宣传月活动，大力营造了“四五”普法的良好法制氛围。在积极启动“四五”普法工作的同时，努力提高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继续突出普法重点，依据普法对象的文化层次、工作性质、法律要求的不同，分层分类开展好法制宣传教育，把领导干部、公务员、青少年的法制教育作为重中之重，以领导干部的法制教育为龙头，带动了全民法制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。xx年，我局在继续保持和发扬原有普法好做法的基础上，选好载体，不断发展，力求创新，与区普法办、区教育局联合创办了《鄞州普法》月报。该报内容丰富，涉及“四五”普法规划、警世钟、以案释法、148法律信箱、法律顾问、法制趣闻等内容，把老百姓日常需要的法律知识送到千家万户，而且发行量大，发行途径广泛，每期10万份，直接受教育人数可达30余万人，《鄞州普法》不仅是“送法下乡”、 “法律进万家（单位）”的重要措施，也是组织各类法律知识竞赛和测试的有效载体，深受社会各界的好评。近几年，我局又先后创办了《法制宣传资料》、《一月一法一案例》和《新法传递》等普法刊物，还通过网络积极搭建普法教育新载体，“鄞州法治网”（网址为www.yzfz.yinzhou.gov.cn）也即将开通。

共4页,当前第1页1234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